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因公司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，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607,115,817股变更为604,795,417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7,115,817元变更为604,795,417元。鉴于此，公司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

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7,115,817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4,795,417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07,115,817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607,115,817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04,795,417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604,795,417股。

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，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前述事项工商登记变更相关事宜，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